

高雄市 108 學年度
精進國民中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高雄市立烏松國民中學辦理
【國中藝術學習領域-非專長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課程(進階)】
實施計畫

緣起：

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五年計畫(108-112 年)，揭櫫了藝術教育為美感教育的核心。此政策提到教師與教育行政人員透過各種形式的課程提升美感與美感教育素養，研發各教育階段的美感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學習評量，以厚植台灣美感與文化創意軟實力。在十二年國民教育總綱（教育部，103）中，應培養學生多元感官的感知、想像創意、知識整合，促進身心健全發展，實現十二年國教「成就每一個孩子」的願景。同時，核心素養之一「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顯示藝術教育課程規劃對於培育國民未來的核心素養能力應具有前瞻性與使命感。

為整合資源有效推展本市藝術教育，已於 105 學年推動「高雄市十二年國教藝術教育發展與輔導計畫第一期（105-107 年）」及「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課程」實施計畫，針對目前學校因特殊原因致使本學年已配課任教之國小音樂、視覺、表藝三科非專長教師，規劃研習課程，以提升藝術教育師資的質與量，落實藝術教學正常化及配合校務評鑑項目，使美感教育逐步扎根。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要點。
- （二）高雄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教育部 104 年 12 月 30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151431 號令之藝術教育法第 5-1 條。

貳、目的

- （一）藉由二階段結構性研習內容，提升學校非專長藝術教師教學品質。

- (二) 以結構性的研習課程，循序建立藝術教師的藝術課程觀念。
- (三) 透過課程培訓養成師資，深化教學現場課程內容，優化學生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教輔導團、高雄市立鳥松國中
- (四) 協辦單位：高雄市立明華國中。

肆、開設班別與時數：

一、辦理國中表演藝術進階班。

二、報名資格：

- (一) 取得初階資格者，始能參加進階班，完成兩階段培訓者，核發教育局藝術領域（某科）培訓教師證書。
- (二) 參加學員於課程中得因個人或公務原因經申請後核准公/事假，惟不得超過該階段課程時數九分之一，並同時繳交規定作業，始獲該階段結業資格；請假時數超過限制者，依該員參訓實際情況核予研習時數，且無該階段研習結業資格。
- (三) 關於研習時數核發，如有疑義請於研習結束通過核定文發布後一個月內提出(含例假日)內提出，逾期視為同意。

三、期程與時數：

課程名稱	非專長藝術課程辦理日期及研習時數（共五整天，30 節）
表演藝術 進階班	1.109 年 7 月 4-5 日 / 兩日 / 09:00 ~ 16:00
	2.109 年 7 月 11-12 日 / 兩日 / 09:00 ~ 16:00
	3.109 年 7 月 15 日 / 一日 / 09:00 ~ 16:00

伍、開班特色：

- 一、配合教學正常化辦理非專長配課教師進修，提升教師對於藝術領域授課內容與教學法的知能。
- 二、透過階段性規畫之實作研習，增進非專長藝術教師之專業技能及教學策略，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以結構性的研習課程，建立非專長藝術教師的課程觀念。
- 四、依據「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3點實施要項第3項略以：「教學活動正常化：學校教師應以專長授課為原則，依課綱規定及課表授課，教學內容並能落實課綱之精神與內涵。」，暨藝術教育法第5-1條規定，爰藝術科目專長教師應優先擔任該科授課，若學校有配課情形，需薦派108學年度配課非專長教師參加本培訓。

陸、參加對象：

本市國民中學藝術領域配課之非專長教師（註1），及領域內跨科目教學教師。研習人數每班30人為上限，依薦派和自行報名資格順序審核額滿為止。因教材及上課場地空間有限，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一、 **第一順位學校薦派（代課代理教師亦含）：**詳見第柒項

- （一）薦派順序以配課班級數較多的教師優先。（學校總班級數12班以下可薦派1位，13-48班可薦派2位，49班以上可薦派3位。
- （二）藝術領域配課應考量教師專業與意願，參與本次培訓之非專長教師，建議為108學年度已配課任教，109學年度可能須再繼續配課者優先。
- （三）報名流程：【承辦人填寫並上傳薦派報名表及相關資料 ➡核發錄取公文 ➡錄取學員上全教網報名】

※請承辦人員協助填報上列學校薦派報名表，並於5/10前上Google表單 <https://ppt.cc/fvnRCx> 上傳報名表及相關文件資料。

1. 薦派報名表(需加蓋教務處戳章)
2. 證明為非專長的文件(例如:畢業證書或教師證)
3. 108-2教學計畫表(以學校現階段之教學計畫表繳交即可)

以上述繳交文件順序作為錄取標準。

(四) 五月底將發文通知審核通過錄取名單，請錄取學員自行於六月中

旬前於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依所屬場次報名。

註 1:科目專長教師指表演藝術相關科系所或輔系畢業、或持有本市核發表演專長證明函，皆屬於該科目專長教師。除此之外，均為非專長教師。

二、**第二順位自行報名**：本市國中未有學校薦派且有意擔任表演藝術之非專長或專長教師，請自行上全教網報名，前一順位如有餘額，則依報名順序錄取。

三、**第三順位**本市高中職有意擔任表演藝術之非專長教師，請自行上全教網報名，前二順位如有餘額，則依報名順序錄取。

四、**第四順位** 105~108 年已取得本培訓該科初階、進階資格教師，如學校仍薦派該類教師，承辦單位有權將其轉列為第四錄取順位。

****以上依順位序錄取，除了 107 學年度取得初階學員，並於進階五場次依規定完成預定之出席率，始可取得教育局藝術領域（某科）培訓教師證書，其餘學員皆依出席數核發研習時數！**

柒、相關事項：

- 一、業務聯繫請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
聯絡人：國中專任輔導員/鄭琇璘、陳淑慧 07-3590116*232
- 二、報名表及繳交文件詳見附件一。
- 三、課程表如附件二。
- 四、歷屆通過初階之學員詳見附件四-1 ~附件四-4。

捌、上課地點、時間：

- 一、時間：進階班 109 年 7 月 4 日(六)5 日(日)、11 日(六)12 日(日)及 15 日(三)9:00~16:00。

二、 地點：高雄市鼓山區明華國民中學 5 樓表演教室辦理。

玖、授課師資及課程內容：

由專業人士教師等進行授課及相關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二課程表所示。

拾、預期成效

- (一) 透過結構性研習，能提升學校非專長藝術教師教學品質。
- (二) 能於研習課程中，建立藝術教師的藝術課程觀念。
- (三) 在課程培訓後，能深化教學現場課程內容，並優化學生學習成效。

拾壹、注意事項：

- 一、研習地點停車空間有限，請善用大眾運輸工具。
- 二、研習場地提供飲水、便當，請自行攜帶杯子、餐具節能環保。
- 三、研習自備用具，請參考附件二課程表，其他用具及注意事項將於開課前以電子郵件另行通知。

拾貳、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學年度補助本市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經費支應。

拾參、研習時數、差假與獎勵

- (一) 參與者及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完成班次課程核發 30 小時研習時數；未全程參與者，依實際參與情形核發研習時數。
- (二) 承辦本培訓研習工作人員(如附件五)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三) 參加人員於假日出席活動，請准予一年內覈實補休。

拾肆、本計畫經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教育局 108 學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國中藝術學習領域—非專長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課程（進階）
學校薦派報名表（自行報名者請勿填寫）

學校名稱：_____區 _____國中 班級數：_____

被薦派人員 姓名	第 1 位（12 班以下）	第 2 位（13-48 班）	第 3 位（49 班以上）
報名班次	表演藝術		
被薦派人員 手機號碼			
被薦派人員 電子信箱			
被薦派人員 配課班級數 （無則免填）			
承辦人姓名			職稱
連絡電話	學校：		手機：
電子信箱			
核章	承辦人	教務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		

※請承辦人填報上列學校薦派報名表，於 5/10 前上 Google 表單 <https://ppt.cc/fvnRCx>
上傳報名表及相關文件資料。

1. 薦派報名表(需加蓋教務處戳章)
2. 證明為非專長的文件(例如:畢業證書或教師證等)
3. 108-2 教學計畫表。(以參訓教師學校端之藝術領域教學計畫表即可，需加蓋教務處戳章)

※請承辦人協助填寫被薦派人員可連絡的手機及電子信箱，

※請承辦人通知各校錄取通過之學員，依錄取公文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
始完成報名手續。

※請各校薦派非專長教師參加（代課代理教師亦含）：

薦派順序以配課班級數較多的教師優先，以此類推。學校總班級數 12 班以下可薦派 1 位，13-48 班可薦派 2 位，49 班以上可薦派 3 位。

報名流程：【承辦人填寫並上傳薦派報名表及相關資料 ➡ 核發錄取公文 ➡ 錄取學員上全教網報名】

【附件二】

高雄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中藝術與人文領域-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課程(進階)

課程表

階段 時間	進階課程 (108 學年度)
	國中表演藝術課程 (明華國中 5F 表演教室)
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3:30 至 16:30	7/4 (星期六) 外聘 6 節 奇妙的肢體【與椅共舞&舞蹈感的 MV】 彰化縣北斗國中林美宏老師
	7/5 (星期日) 外聘 6 節 跨域流動【與圓相遇】 台中市光正國中-謝志沛老師
	7/11.12 (星期六、日) 外聘 12 節 表演藝術的起點與旅程【課程與教學以身為度如是我做】 陳韻文教授/桃園高中謝文茹老師 7/11 上午 陳韻文，下午謝文茹 7/12 上午 謝文茹，下午陳韻文
	7/15 (星期三) 內聘 6 節 衝突不衝突【情緒教育之素養導向課程】 高雄市鳳山國中沈邑蓀老師
	課程多為肢體實作，請穿著輕便服裝！

【附件四-1】

105 年(104 學年度)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通過名單(國中表演初階)

(依各國中筆劃排序)

序號	姓名	任教學校	研習時數	初階
1	蔡幸娟	大社國中	18	通過
2	周熙文	大樹國中	18	通過
3	鄭溪和	文山高中	18	通過
4	邱子真	左營國中	18	通過
5	蔡昭坤	甲仙國中	18	通過
6	楊梅秀	光華國中	18	通過
7	謝桂娥	茄荳國中	18	通過
8	林叔宜	梓官國中	18	通過
9	黃頌妙	梓官國中	18	通過
10	楊毓俊	鳥松國中	18	通過
11	林慧娟	路竹高中	18	通過
12	陳怡禎	路竹高中	18	通過
13	鄭瓊華	路竹高中	18	通過
14	鍾玉鳳	路竹高中	18	通過
15	鄭蔚汶	福山國中	18	通過
16	陳淑靜	鳳山國中	18	通過
17	蘇暎欣	鳳山國中	18	通過
18	沈敬惠	燕巢國中	18	通過

【附件四-2】

106 年(105 學年度)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通過名單(國中表演初階)

(依各國中筆劃排序)

序號	姓名	任教學校	研習時數	初階
1	羅笙豪	高師大附中	18	通過
2	曾惠君	明華國中	18	通過
3	楊珊珊	瑞祥高中	18	通過
4	朱健慧	瑞豐國中	18	通過
5	塗育徵	瑞豐國中	18	通過
6	吳昭儀	光華國中	18	通過
7	林婉曄	楠梓國中	18	通過
8	柳文卿	大義國中	18	通過
9	黃惠懃	阿蓮國中	18	通過
10	沈敬惠	燕巢國中	18	通過
11	林叔宜	梓官國中	18	通過
12	黃頌妙	梓官國中	18	通過
13	郭彥汝	林園高中	18	通過
14	蔡馨儀	茂林國中	18	通過

【附件四-3】

107 年(106 學年度)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通過名單(國中表演進階)

編號	教師名稱	性別	服務學校
1	張簡靖頤	女	調校
2	楊珊珊	女	高雄市瑞祥高中
3	吳昭儀	女	高雄市光華國中
4	邱子真	女	高雄市龍華國中
5	鍾玉鳳	女	高雄市路竹高中
6	楊毓俊	男	高雄市鳥松國中
7	謝桂娥	女	暫時沒有任課學校
8	鄭溪和	男	高雄市文山高中國中部
9	楊梅秀	女	高雄市光華國中

【附件四-4】

108(107 年度)藝術任課教師二階段培訓通過名單(國中表演初階)

序號	教師姓名	性別	服務學校	研習 時數	是否通過
1.	歐欣靜	女	楠梓區市立後勁國中	18	通過
2.	余明純	女	湖內區市立湖內國中	18	通過
3.	莊詠心	女	湖內區市立湖內國中	18	通過
4.	林娉如	女	烏松區市立烏松國中	18	通過
5.	蔡馨儀	女	茂林區市立茂林國中	18	通過
6.	鄭育昀	女	無學校無單位目前無 服務學校資料	18	通過